

建立我國農產品產銷履歷紀錄制度

胡忠一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摘要

國際間相繼發生口蹄疫、狂牛症、禽流感等重大疫病之後，造成生產者與消費者的極度不安與恐慌，食品安全頓時成為目前食品供應鏈最重要的一環，歐美及日本等先進國家因此陸續導入食品可追溯制度，訴求食品的安心與安全，保證從「農場」到「餐桌」的產銷資訊公開與透明。因此，相對於食品的外觀、價格與品質，食品本身的安全性已成為先進國家消費者最重視的因素之一。

本文謹從探討我國農委會自93年度起，規劃推動農產品產銷履歷示範計畫之情形，及94年度規劃推動示範計畫之概要，並提出當前推動瓶頸與未來展望。

關鍵字：食品可追溯制度、農產品可追溯制度、食品安全

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之緣起與發展

在消費者意識抬頭的時代，由於農產品生產過程的藥物殘留問題(含進口蔬菜農藥殘留)、產業廢氣污染、食品中毒事件、不適當的保鮮與加工處理方式、基因改造食品(GMO產品)充斥，以及國際間相繼發生口蹄疫、禽流感、狂牛症(BSE)等重大疫病，嚴重威脅、影響人類健康與生命安全。加上如日本雪印公司等標榜有品牌的產品也相繼發生問題，使得消費者對於農產品「生產過程」之外的「流通過程」的衛生安全也產生相當疑慮。因此，食品安全已成為當前人類共同的課題，在歐美及日本等先進國家為確保消費安全，已先後實施食品「可追溯制度」(Traceability System)。

食品「可追溯」制度，意即可追溯(從下游往上由追查)、追蹤(從上游往下游追查)食品在生產、處理、加工、流通、販賣等各階段的資訊。具體而言，就是在食品生產、加工處理、流通販賣等階段，取得有關食品的進貨對象、銷售對象等記錄，並予以妥善保管，透過識別號碼的使用，以確保產銷資訊的相互連結，建構可以追溯或追蹤產銷資訊的體系。舉例而言，在農產品生產階段，記錄農藥及化學肥料等栽培管理資訊，在加工階段，將原材料資訊

等生產者或加工製造者所要傳達的資訊、將消費者極需取得的資訊詳加記錄、保管，並有效、清楚傳送，建立可供追溯或追蹤產銷相關訊息的體制。

為建構可追溯或追蹤相關訊息體制，需逐步建立「識別」、「資訊的建立(記錄)」、「資料的保管」、「資料的照會」等一系列架構。目前食品可追溯制度在國內農業應用上稱為「產銷履歷制度」，若僅涉及農產品生產面則稱為「生產履歷制度」。就農產品而言，農產品可追溯性就是「可以追溯農產品的產銷履歷過程」，也就是在農產品生產、處理、加工及流通、販售各階段過程，由生產、加工製造及流通業者分別將食品的產銷履歷流程等相關資訊詳予記錄，並經過第三機構驗證之後，公開標示；消費者可以透過追溯食品產銷相關流程，了解在各製程環節的重要資訊。藉由消費者和生產者之雙向流通鏈上所建立的食品可追溯系統，可追溯產品本身特性，也可瞭解產品的產銷過程史，包括產品的生產者、生產地點、原料及產銷過程等，且一旦產品發生問題，能馬上追溯到源頭、找出原因。所以，食品產銷履歷系統，訴求食品的安心與安全，保證從「生產現場」到「餐桌」的一貫化安心系統，所以產銷履歷可說是保障食品安全的基礎建設。

總之，相對於食品的外觀、價格與品質，食品本身的安全性已成為先進國家消費者最重視的因素，故食品安全儼然已成為目前食品供應鏈最重要的一環。

我國推動農產品產銷履歷之緣起

91年我國成為WTO會員國後，已可與其他會員國在最惠國待遇之基礎下，擴大從事國際貿易，將我優質農產品及加工品拓展國外市場。

民國92年3月第5次全國農業會議，陳總統於會議開幕時表示，臺灣農業應從「品種改良」、「品質認證」及「品牌行銷」3大環節開創競爭的利基；在面對國際競爭的壓力下，臺灣農業要有清楚的定位，選擇高品質、高經濟價值產品，規劃成立農業專業區，全面整合小農參與經營，發展「大而強」的外銷型農業。當時的行政院游院長在閉幕式時特別指出，臺灣的農業只有走向國際行銷，採取市場導向，才有生存的機會。游院長並於92年4月第2832次行政院院會中指示，創新研發與國際行銷為農業升級的施政主軸。

準此，農委會積極研訂加強農產品國際行銷方案(93至95年度)，並於92年11月6日報奉行政院核定，總經費22.5億元，積極推動農產品外銷業務，發展以「臺灣精品」為主力之外銷型產業，建立臺灣品牌農產品之國際形象及知名度，增加農產品出口，提高農民收益。

92年11月，農委會企劃處為配合整體施政主軸，建構農業策略聯盟—物流聯盟營運模式，以建立農產品內外銷通路，邀請日本全國農業協同組合聯合會物流專家宇野一雄來臺指導。宇野一雄先生對當時的農會總幹事菁英班及中興大學行銷學系學生進行專題演講時，將農產品產銷履歷之觀念引進臺

灣。他強調歐盟及日本等先進國家為因應BSE所造成的消費者不安，已陸續推動如「食與農再生計畫」、「飲食安全、安心政策大綱」等恢復消費者對各該國產農產品信心的相關計畫，以營造安全安心的飲食消費環境，並紛紛立法實施食品標示及可追溯制度。宇野先生特別強調，將來臺灣若擬拓展農產品國際行銷，必須順應世界潮流，遵循國際規範，儘早規劃實施產銷履歷制度，方能與先進國家食品安全規範接軌，並善盡確保國人飲食安全之責。

農委會李主任委員金龍於上任之後，提出「優質、安全、休閒、環保(93年改為「生態」)農業」做為我國當前農業政策的四大遠景。農委會企劃處為落實「建立優質、安全農業」的政策方針，並基於保護國內消費者及拓展國產農產品國際市場，提昇競爭力的理念下，自92年開始蒐集以日本為主、歐盟(EU)為輔的先進國家實施生產履歷制度相關資料，並規劃自93年起，推動農產品產銷履歷示範3年計畫，以建構我國「安全農業」發展模式。

農產品產銷履歷示範計畫規劃架構及實施階段

農委會企劃處在收集日本及EU食品產銷履歷制度相關資料之後，發現該制度事實上是在消費者對食品安全感到極度不安與不信任，以及生產者對於自己所生產的農產品銷售問題具有高度危機感之下的產物。因此，如何建立一套包括生產者在內的產銷相關業者樂意主動記錄消費者所想要了解的產銷訊息，並透過可追溯系統，將產銷履歷紀錄及經第三者驗證之資訊公開，以利消費者及相關業者查詢的產銷履歷制度，至為重要。換言之，健全且完善的產銷履歷制度必須具有下列基本要件：1.以消費者想了解的訊息為前提，2.由產銷供應鏈相關業者共同合作，建構上下游訊息記錄、保管、連結及傳送平臺系統，3.產銷紀錄信息內容及產品衛生安全經公正第三機構審查及檢查、驗證通過，4.公開相關訊息，以方便產銷過程中之下游業者及消費者追溯查詢。

鑒於農產品產銷履歷示範計畫在我國農業發展史上為創新性事業，為建立完善制度，以利後續全面推動辦理，農委會企劃處於研發之初，擬定規劃架構及實施階段如下：

一、規劃架構

為規劃推動農產品產銷履歷示範計畫，參考日本農業合作團體—JA團體為配合日本農林水產省促進導入食品產銷履歷制度對策，於2003年7月訂定「邁向確保食料安全與安心之農協推動方針」，設置以此方針為核心的「生產工程管理(生產標準作業流程管理)、記錄運動」推動組織等相關作法。

JA團體「生產流程管理、記錄運動」係指生產者事先確認交易對手、鎖定目標市場，確定交易對象為外國市場或國內市場、透過拍賣市場或直銷等；再依據目標市場需求，制定適切的標準作業程序後，進行生產標準作業等生

產管理，以確保生產者及其團體進行標準化與規格化生產，並依據標準作業規範，於生產過程中，詳實記錄重要風險管理關鍵點相關作業內容，最後再將所記錄資料輸入電腦或將其紀錄紙本隨產品一起出貨至JA集貨場或直銷中心。

JA首先檢查農家之生產履歷記錄表，檢核該產品是否依據標準作業規範進行生產作業(如施肥、用藥、調製等)，檢查通過後，再將農家所記載生產履歷分類保管、或掃描、或鍵入電腦，並追加記載農產品分級、包裝等出貨資訊後，運銷販賣，同時對消費者及交易對象公開相關產銷資，讓下游之加工、物流業者或消費者清楚了解該產品是「由誰、在哪裡、以何種方式生產」等資訊。

此外，農產品產銷履歷的另一重要機制為「透過第三者檢查或審查等之驗證」，亦即第三者驗證機關，於生產過程中，派員赴生產現場抽查確認生產用藥、施肥等狀況及審查相關簿冊、紀錄內容等，以保證該產品相關紀錄資訊的可信度；同時，透過檢(化)驗等方式，分析產品是否有超出規定標準之藥物或重金屬等殘留，以驗證該產品本身安全性。

透過此一產銷履歷資訊的公開化與透明化機制，可確保農產品之安全性，亦可向消費者及交易對象保證所提供的農產品確實安全、安心，萬一發生食品危害之際，亦可進行危害原因分析，可清楚追究產銷過程中的問題環節，釐清責任歸屬。有關日本JA團體「全農安心系統」架構如圖1。

基本上，「全農安心系統」係為重現過去消費者在農家的屋簷下買菜的關係，重新喚回生產者的「責任生產」，及產地與消費地之間的「相互信賴關係及資訊透明化」。為結合生產者與消費者之間的产品與資訊，將產品的生產、物流、保管、加工、販賣等所有的相關資訊確實一元化掌握、連結，同時導入「檢查與驗證」制度(如圖2)，以客觀確認資訊的正確性，並將資訊的保管或活用，與更優良的生產相結合，以實現能讓消費者安心購買的資訊傳播，及可追溯、能確認的資訊體制，俾強化消費者與生產者之間的信賴關係。

全農為推動產銷履歷制度，於2003年6月制定「JA生產履歷記錄運動標準操作手冊」，其中有關「為栽培安全農產品，記錄從種子購入至包裝、出貨之農產品栽培及處理方法書面資料」，所定稻米生產及出貨作業流程，如圖1。生產標準作業可供生產者作為確認記錄生產履歷之基本依據，並在經科學化確認的統一防治或土壤改良標準下，使用農藥或肥料，以利對農產品進行合理的農藥、肥料使用及施用次數確認。再者，在各該地區統一的標準之下進行生產，可以提昇生產者之生產及經營管理技術，並生產出品質規格化的農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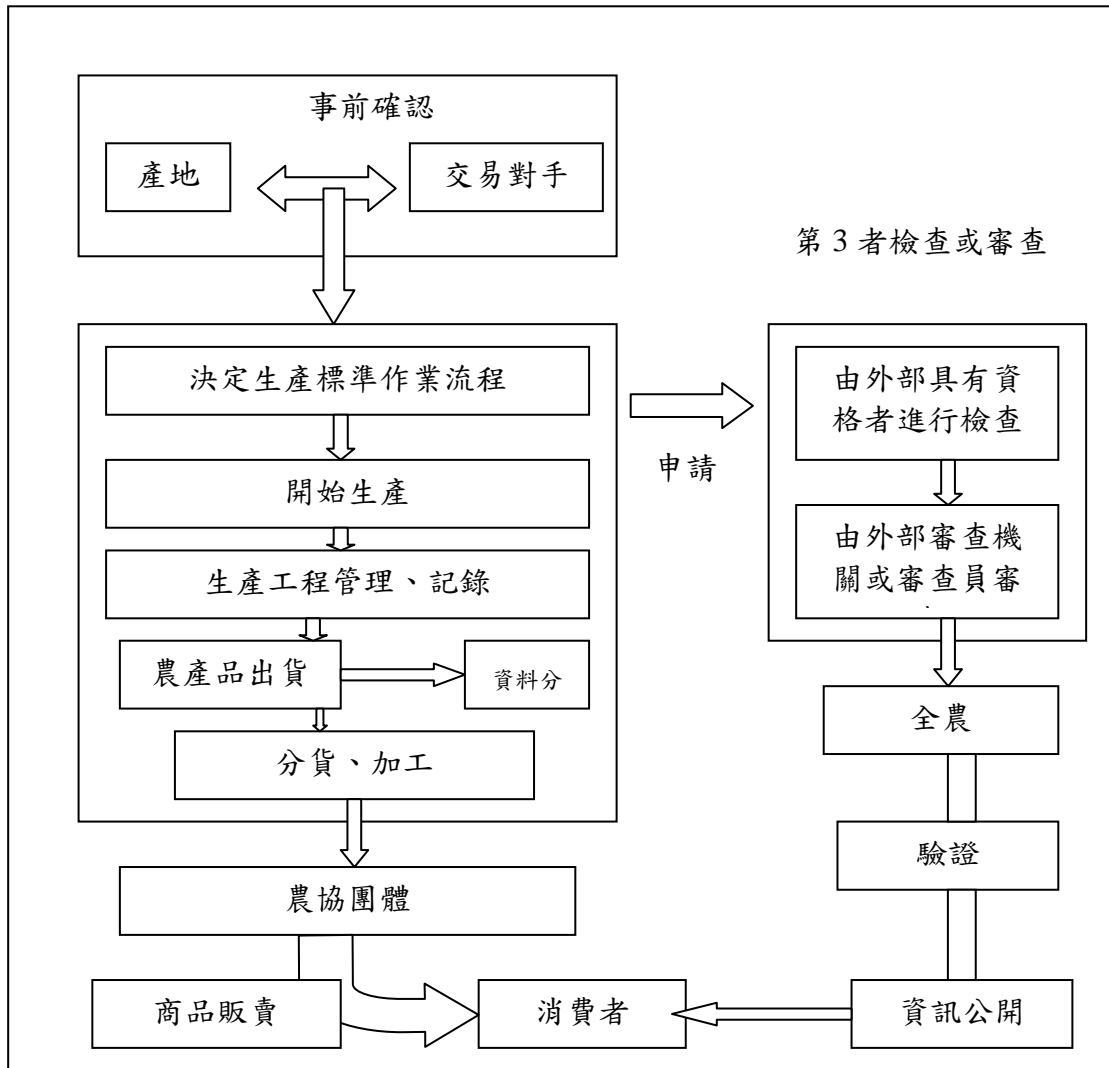


圖 1 「全農安心系統」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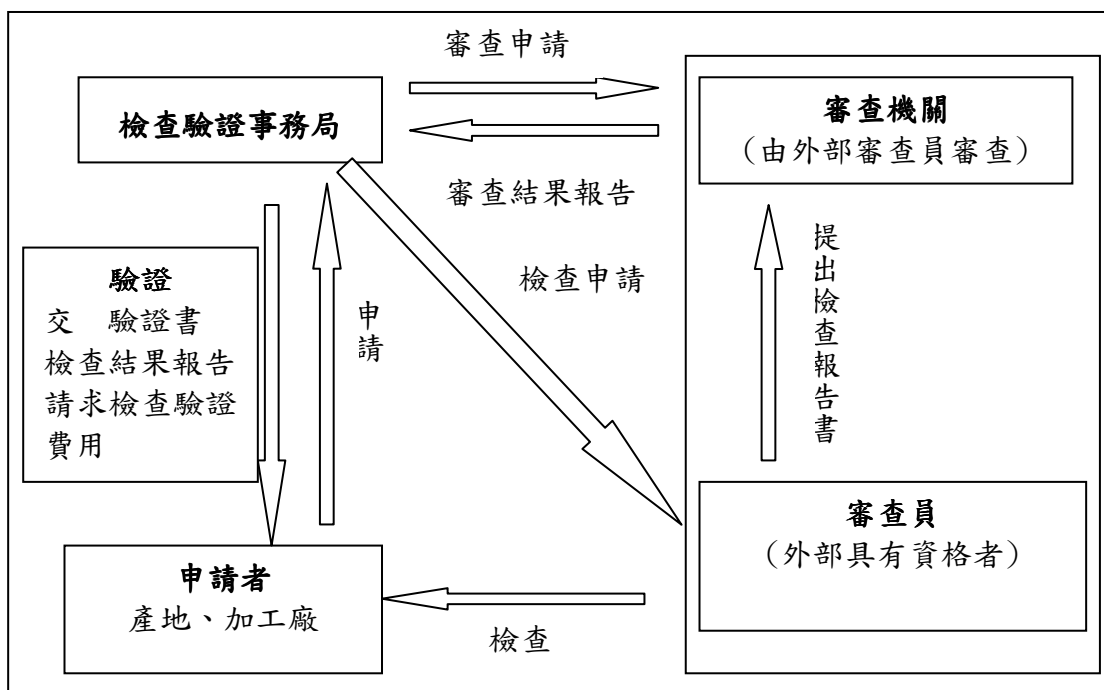


圖 2 「全農安心系統」檢查、驗證制度

生產標準作業規範項目包括下列項目：

1. 目的及生產方針。
2. 生產資材的選擇與購入相關事項(相關資材表)。
3. 肥料管理、除草及病蟲害防治、用水管理相關事項。
4. 收穫、集貨、出貨相關事項。
5. 有關記錄項目。
6. 分別出貨、標示及不適合品相關事項。
7. 標準檢討、修正、廢止相關事項。
8. 有關實施日相關事項。

生產與出貨階段的安全管理與產銷履歷制度密切。以稻作栽培為例，為控制化學、生物、物理等因素所造成的危害在最小限度，有必要進行安全管理。稻作栽培在生產與出貨階段的危害因素如下：

1. 化學因素：
 - ① 由污染、惡臭、煙、塵埃造成之污染。
 - ② 污水流入農場造成之污染。
 - ③ 產業廢棄物(如：鎘等)遺棄在農場造成之污染。
 - ④ 超過水稻標準之農藥殘留等。
 - ⑤ 使用未註冊登記農藥等。
2. 生物因素：
 - ① 腐敗。
 - ② 病原微生物造成之污染。

③有害生物(等)進入等。

3.物理因素：① 物(頭等) 入。

②病源微生物造成之污染等。

因此，在稻米生產、出貨階段， 制上 危害因素，使危害風險 到最，直接 消費者的安全確保。所以，記錄該等衛生管理作業狀況，並妥予保存， 產銷履歷重要的作業。

同一品項的各生產者，應記錄相同格式的產銷履歷表，所以JA各出貨團體及產銷班，在農業 驗改良場的指導下，製作統一 式的紀錄表，再分發班員遵照標準作業程序從事生產，並進行生產記錄。

稻米產銷履歷係 一 或 一產銷班為 位記錄，主要紀錄內容包括以下3大項：

- 1.栽培紀錄：生產者 名、農場概要、品項或品種名稱、作業型態(、促成、 制等)、作業履歷(播種日、 日、開始收穫日、收穫結 日、收穫 等)、生產資材(肥料、土壤改良資材等)施用紀錄等。
- 2.防治紀錄：農藥名稱(或成 名稱)、 、 、 日、病蟲害發生狀況等。
- 3.收穫、出貨紀錄：收穫日、出貨日、出貨數 、如何 時保管等。

以「全農安心系統」運用水稻生產為例，為明確掌握生產履歷資訊，首先確定哪一位生產者、在哪一 農地、何種土壤、種 哪一品種的稻米、以 方式生產(包括何時 地、播種、使用何種肥料及其成分、何時防治病蟲害及用藥品牌與成分、使用次數及日 等)，於何時、以何種方式收穫、 、保管等，在JA營農指導人員指導下，將所有過程詳實記錄及生產履歷紀錄簿，並於產品送至JA集貨場時， 上產品所有相關資料，提供JA專責人員接續記錄、保管。若生產地區之土壤、自然資源、生產環境及生產技術相同，則以產銷班為 位，共同進行生產履歷紀錄相關作業。

此外，為建立第三者公正的審查及檢驗制度，驗證機構人員於生產過程重要管制點，赴現場實地抽查生產作業是否 合標準作業規範，並當場 名確認以示 責；同時 產品產銷關鍵點進行相關檢(化)驗工作，確認該產品是否 合衛生安全標準。

上所 ，JA團體的「全農安心系統」，主要是透過標準作業規範的制定、生產管理與紀錄，與公正第三機構之驗證等 大機制，建構生產者與消費者之間一 的透明資訊管理系統，俾建立消費者對所有的日本國產農產品的信賴關係與安心體制，以利JA將日本農產品的優點 惠於消費者身上，同時 消費者對國產農產品的信心與信賴，藉以向消費者明確保證JA所提供者為高品質、安全、安心的國產農產品，俾利與進口 價農產品做有效的市場區 。

因此，企劃處在規劃推動農產品產銷履歷示範計畫架構時，即鎖定(1)建立標準生產作業規範，以利日後生產者進行生產及紀錄之依據，及(2)建構產銷履歷認驗證制度 大主軸，進行規劃。當時檢視國內各種作物之標準作業規範之後，發現國內除稻米有 完整之栽培 與作業流程之外，其他農產品之標準作業規範則 如。

、實施階段

在推動農產品產銷履歷實施階段方面，包括3大階段，即準 階段、導入階段、全面推動階段。各階段實施方內 如下：

1. 準 階段：

(1)現狀的掌握：

- ①掌握消費者需求：掌握消費者對各該農產品的 待、對於各該農產品想要知 的資訊及其收集方法。
- ②掌握流程與相關人員的需求：釐清各該產品的產銷流程，掌握相關人員及團體(生產者、產銷團體等)想知 的資材及產品的資訊等。
- ③掌握現行使用的資源：了解相關人員及團體開發產銷履歷制度，有 資源。

相關人員及團體的認知、對產銷履歷的理解程度

對於食品事故風險的因應做法

ISO及HACCP的取得狀況

目前資訊化 體方面的實際狀況

外部資訊的整理(技術操作手冊、標準規格、相關法規等)

(2)設定目標

- ①設定目標：產銷履歷制度的目標係以現狀之掌握為基礎制定而成。目標內容包括：基本想法、應達成的任務、 效果、資訊化的基本做法等。

基本想法：建構產銷履歷制度的 景、必要性、基本態度。

應達成的任務：提升產銷履歷資訊的信賴度、提升農產品安全性、提昇業務效 等。

效果：可 化及不可 化之 效益。

資訊化的基本做法：

對象範 ：

選定哪 品項、品種為對象

以誰為交易對象

從產品上游至下游的哪一階段為實施對象

識的 位或 的定

傳 或交換資訊內容的明確化

要傳 或交換 資訊
要使用 (也有可能使用 種)
紀錄資料內容
要記錄 資料
要求資料的正確性到 程度
內部檢查制度
檢查的重點
檢查的內容及方法

- ② 確認現行業務方法的擴 性與事業間的聯 性
確認若修正現行發貨 、交貨 等書類表格及接 訂貨、發貨
等若 制度，能否達成上 目標。同時確認相關業者間的訊息收發
能否順利進行。

- ③ 修正目標並做最後決定： 據前一步 ，若有必要 更目標設定，
則修正目標，並進行最後決定。

(3) 導入資訊系統的場合

在資訊化的基本方法方面，若經檢討有必要導入資訊系統的 ，則
應進行下列檢討，製作資訊系統構想書，並將之 入基本構想書。

- ① 為建構產銷履歷資訊系統基本方向的基本想法

目前使用中的產銷履歷資訊系統，規劃擬在各階段使用的
碼體系， 求通訊系統的整合性。

使用中的資訊系統的活用與聯

設置共同使用型的資訊中心的可能性

有的資訊系統間的

採用的 碼體系

採用的通訊體系

- ② 資訊系統推動體制的基基本方向

以建構產銷履歷資訊系統的基本方向為基礎，整體位推動該體
制應有的做法。

資訊系統之建構體系

資訊系統之運用體系

設置提供消費者資訊之體制與 口

- ③ 製作資訊系統基本構想書

整理前 所有檢討結果，製作「為建構產銷履歷資訊系統基本
構想書」，並 先與相關人員或團體取得共識。同時將推動的重點
內容及將未來的做法等，分別訂定推動時間表，並分配相關成員在

本階段的 任務及 經費概 等。產銷履歷資訊系統基本構想書內容應包括下列項目：

系統的目標

系統的基本方向(碼體系、通訊體系)

推動體制(建構體制、運用體制、資訊提供體制)

推動時間表

(4)製作基本構想書

以上 檢討結果為基礎，完成記載包括基本想法、應達成的任務、效果、資訊化的基本做法等內 之基本構想書，並提供基本構想書業務相關 辦人員及交易對手等，以利各相關 位對於產銷履歷具有共同的認識。

2.導入階段：包括(1)製作產銷履歷作業流程書，(2)製作導入產銷履歷時間表等，包括實施時程、制定示範性 辦計畫、相關人員研 、 辦。

(1)製作產銷履歷作業流程書：

為運用及管理產銷履歷制度，以基本構想書為基礎，製作產銷履歷作業流程書。

製作產銷履歷作業流程書之事前整理

手製作產銷履歷作業流程書前，必須先從下列觀點再確認各該產品特性，並妥予整理。

()成品及原材料的處理 位(如1頭、30頭、一 等)，同時掌握其整合、分 、保管、 動等，有關產品的製作與流通的流程。其中，也包含產品的處理方法、資訊及產品的管理方法。以 因素作為制定識別管理制度的基礎資料。

()產品的流程中，存在哪 危害與衛生、安全性及環境等風險因素，有何相關因應對策等，需 掌握。

()以相關法規為基礎， 先訂定各流程上，必須遵 有關衛生件、標示事項等必要作業。

完成作業流程書

作業流程書必須能明確交代 時 、在何處、誰、進行作業。作業內容應包括為識別產品的一連 作業、應紀錄的資訊事項、紀錄方法、保存方法、保存 間等。

已經取得品質管理ISO9000系列、衛生管理HACCP、環境管理ISO14000系列及各種驗證制度者，於提供產銷履歷制度相關資訊時，必需將管理資訊與產銷履歷制度予以整合。

(2)製作導入產銷履歷時間表

作業流程書完成後，接 製作以該作業流程書為基礎，推動相關活動的時間表。因此，導入計畫包括：實施時間表、制定示範性 辦計畫、相關人員研 、開始 辦。

- ①實施時間表：制定有關 研 實施 間、 辦 間等時間表。
- ②制定示範性 辦計畫：為確認制度的實效性，實施示範性 辦計畫。示範性 辦計畫中，必須明定查考項目，並紀錄查考結果，俾與制度改善有效連結。
- ③相關人員研 ：為建立運用產銷履歷制度的專責 位，以確保業務效 ，在 辦農產品進貨、出貨、物流等相關人員之外，於推動產銷履歷制度業務時，需配置必要人員。由於產銷履歷是新導入之制度， 大部分人員 不 業務運作，因此，為 在推動初 發生 情形，讓相關人員能 學會正確的記錄、輸入、查核資訊等必要業務，在推動示範性 辦計畫之前，必須針對產銷履歷制度相關人員，辦理有關作業流程、作業內容、資訊收發方法等說明會及相關 。相關人員研 之後，開始實施示範性 辦計畫。

此外，產銷履歷制度若需建構資訊系統之場合， 需進行下列檢討，並建構相關資訊系統，資訊系統開發的方法，包括自行開發、委 開發、使用套裝 體系統及透過 際 路 客等情形。應於 性能及費用後，再作決定。

- ①為實施資訊系統基本設計之業務分析
識 位及 次之定
進貨業務、出貨業務分析
使用電腦之現況(資料 、 碼體系等)
 - ②為進行資訊系統基本設計之做法整理
資料 之作法
資料鍵入及傳送之作法
外部通訊方法
系統之 體結構(包括設置共同利用型資料 之可能性)
- 3.全面推動階段：(1)制度 與修正、(2) 導說明與製作標準操作手冊、正式推動、(3)制度更新。
- (1)制度 與修正：依據產銷履歷制度示範計畫 辦結果，進行系統 與修正。
 - (2) 導說明與製作標準操作手冊
①進行內外 導： 導 後為實現產銷履歷之決心，同時向消費者表明，並讓其理解產銷履歷。同時建構 取消費者意 之機制及架構。

- ②製作標準操作手冊：建構為正式推動之組織、體制，製作積 之相關技術及標準操作手冊(制度、資料、運用、安全等)。必要時，決定相關人員之間的規則。最後，正式 動產銷履歷制度。

(3)制度更新：

- ①定：製作制度計畫(含項目、標準、實施間、體制)，並定實施制度。實施內部檢查及外部檢查時，以結果為之對象。
- ②制度更新：於發生下列情形時，實施制度更新。
依據定實施的制度，有更新制度之必要時
生產、出貨、處理、加工、流通、販賣之過程更時
相關法規更時
交易件及品項等相關環境發生化時
可能適用的新技術開發出來
消費行動有大化的情形

農委會企劃處規劃建立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架構，主要於6大基礎工作之建立：(1)農產品種類，建構以消費者為導向的高品質、安全食品供應鏈管理系統，並從(2)建立合品質管理與國際安全標準的生產標準作業模式(SOP)手，逐步建立包括生產者及其所屬農民團體、流通業者、售業者等業者的產銷作業標準化與規格化模式，以利(3)進行產銷過程透明化及(4)產銷過程全面品質管理，並建構(5)產銷過程資訊之傳送及查詢、追溯平臺，同時(6)設計立公正的第三者驗證制度。

至於，農產品產銷履歷示範計畫實施階段方面，規劃分階段逐步推動實施。第一年計畫從已辦理或定辦理外銷日本的品項及具有有機農產品認證制度之產品開始推動示範性計畫，在國內生產及出貨階段相關人員之配合度並全面推動之可行性。第二階段，制定合品質管理與國際安全標準的臺灣GAP並推、辦，同時開發相關品項資訊系統，並規劃設計立公正的第三者驗證制度。第三階段，制定農產品流通規範，推動流通階段產銷履歷示範計畫，逐步建構以消費者為導向的安全食品供應鏈，並完成立法，全面推動實施。

93年度推動農產品產銷履歷示範計畫內容及成果

93年度起，農委會企劃處開始規劃、推動我國農產品生產履歷紀錄制度示範計畫，並手開發相關資訊系統，協農及農會在路上建置產銷履歷，以方便消費者利用產品上的產銷履歷號碼進行查詢。

為確保示範計畫能順利推動並辦成，企劃處一開始即考慮採分階段、分辦的方式辦理，並選擇易推動之項目下手，以利建立模式，推動模式建立後，再回歸各相關業務處全面實施。

在選擇推動項目方面，主要包括大方向，如已辦理或定辦理外銷日本的品項及具有有機農產品認證制度之產品，因為前者到日本進口商的要求，必須檢生產履歷方能出口，其配合辦意高；至於後者因有機產品之生產者平已有做生產紀錄的，所以配合進行生產履歷紀錄工作之意高。因此，93年度農產品產銷履歷紀錄制度示範計畫首先以已辦理或定辦理外銷日本的、果、結、牛、

及稻米(益全米)8品項，並以高菜、心菜、胡、米、小、草、及稻米(米)8項具有有機農產品認證制度之產品，做為年度示範推動項目，透過各該16品項相關農業改良場所專家，擇定示範農或產銷班，做為建立產銷履歷紀錄制度模式之基礎，並針對有機米及菜類作物，配合開發農產品生產履歷紀錄資訊系統，針對該項作物從整地、施肥、用藥、採收、包裝等間生產作業資訊，輔以間等現代化工具，詳加記錄一操作過程內容，並加強管控農產品安全管理、農藥殘留檢，能合國內外市場對於「安全農業」之標準與要求。

在通過90項農藥殘留檢之後，續農場產銷班66位班員生產的有機米生產履歷，正式於2004年11月13日，在臺市微風場公開，成為國內第一家有身分證的稻米。從此，國內外消費者在賣場或家中，可透過電腦路，藉由農產品包裝上號，查詢「米」生產流程的即時及歷史影資料。此外，農會蔬菜生產專業區的胡等以輸出日本為主的農產品生產履歷，也透過農委會公於世。

93年示範計畫推動成果部分：

- (一)透過各改良場辦理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導會12場。
- ()完成已辦理或定辦理外銷日本及具有有機農產品認證制度產品共16品項，示範推動產銷履歷紀錄制度。
- (三)完成胡、有機米等農產品生產履歷管理資訊系統，協農在路上建置生產履歷紀錄，並於農會代農地及米農場建置間，可讓消費者上觀農場間管理狀況，以方便消費者查詢。
- (四)完成「產銷履歷紀錄觀念導手冊」1冊。

94年度推動農產品產銷履歷示範計畫推動重點

為落實行政院院長「健康臺灣」的政策指示，農委會特將當前施政主軸定位在「安全農業」，責成各(機關)務必以推動「安全農業」為94年

首要重點工作， 續推動有機農業、 、CAS、HACCP農 產品等，並擴大推動農產品產銷履歷示範計畫。

94年度農委會農產品產銷履歷紀錄制度推動之初步規劃，係以93年度之示範項目為基礎，新增 產與水產品，並導入農產品產銷履歷紀錄資訊系統，同時配合國際行銷相關需要，積極開發與推動該等產品之產銷履歷紀錄制度，於結合農委會各 位 掌與政策配合下，針對目標市場之規範，與落實各項農產品產銷作業標準規範GAP與 衛生管理等前提，規劃建立並落實最適當之產銷履歷紀錄制度，以確保我國農產品之國際市場競爭力，並達到消費者保護與落實「安全農業」之目標。

是， 據已實施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國家所做的問 調查結果 示， 是「產銷履歷資訊公開」， 法 得消費者的完全信賴。例如，消費者質疑「如何確保所查詢的農產品的安全性問題」，以及「在產品從農場到售 之間的所有流通過程各環節， 實施安全性檢查」，在實務上 不可能。因此，最 「在生產現場有哪 是必須特別 意，並需 力確保其安全性之因素」的問題， 隨 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的全面實施而不得不追加考慮。2003年7月，全 食品界的龍頭，由聯合國 農組織和世界衛生組織聯合成立的食品標準委員會 (Codex Alimentarius Commision, 稱 Codex)正式採 EU的歐 售業團體 Eurep(Euro-Retailer Produce Working Group-Good Agricultural Practices)的「生鮮水果、蔬菜衛生管理規範」GAP標準。Eurep-GAP之起源， 是歐 售業團體於1996年第 狂牛症發生之後，為了向消費者保證所供應的是新鮮、安全的蔬果，於1997年提案建立EurepGAP，並於2000年正式建立制度。2005年起，歐盟 販 等 售業者不再從未 GAP認證的生產者購入農產品。因此，輸出農產品至歐盟的世界各國生產者必須事先取得EurepGAP認證，美 、大 、 、 等輸出農產品至歐盟的相關國家因而積極導入EurepGAP制度。有 於此，日本政 也計畫自2004年至2008年，配合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的實施，積極導入日本的GAP 計畫。2005年2月由一 以推 及發展能 合消費者需求的農產品的GAP，建立安全與 續農業體制為目的的人或團體組成GAI(Good Agricultural Initiative)協會，積極 配食品產銷履歷制度，推動日本 的GAP。

有 於此，農委會在推動產銷履歷示範計畫過程中，鑒於我國除稻米之外，鮮有 合品質管理與國際安全標準的現成生產標準作業規範，因此活用ISO9001品質管理與HACCP衛生管理制度及歐盟的GAP精 與方法， 制定各項農產品產銷標準作業規範及 衛生管理標準作業規範列為94年度的首要課題， 望能利用推動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之 機，整合各區農業改良場、相關 驗所及國內專家學者，以HACCP食品衛生 、風險管理之理念為基礎(如圖3)，統一制定在農業生產過程中，能確保農產品的食品安全性與品

質，並能 環境 ，促進農業 續發展的臺灣 標準生產作業規範GAP 及相關實 施，供以生產者為主之產銷相關業者作為相關作業標準化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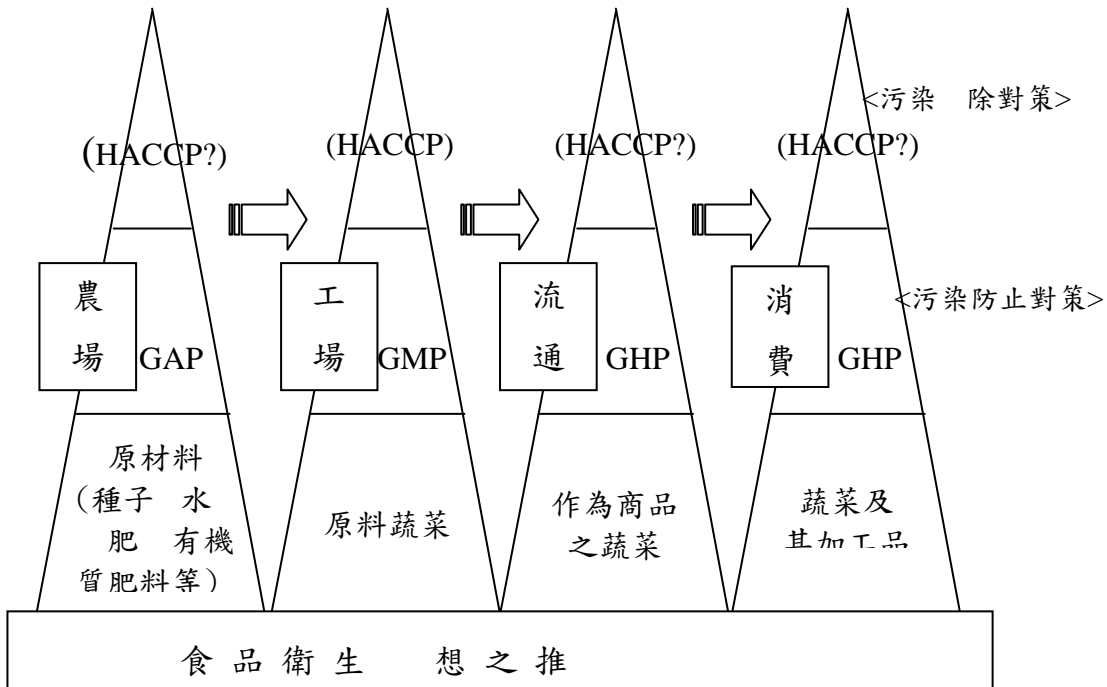


圖 3：連續 HACCP 之概念圖

事實上，農政 位為 農民生產合 安全標準(於行政院衛生 公告 殘留農藥安全容)之蔬果，建立具公信力之認證制度，業依據前省政 農 林 83年發 「臺灣省政 農林 農產品安全用藥 標 使用要點」， 由藥物毒物 驗所設計蔬果安全用藥「 」標 。為能有效追蹤管制標 之使用流向及產品之來源， 標 加印 號，可依此追蹤農產 品之生產 位及農 。

加入WTO之後，各項農產品產銷作業標準規範應與國際標準接軌，方能確保國際競爭力。因此，在推動產銷履歷示範計畫之際，農委會 引進EU 及日本等先進國家GAP及 衛生管理規範之作法，推 國際GAP及 衛生管理的概念，並建立在我國的實 方法。

由於GAP、 衛生管理規範及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的目的 是提供安全、高品質的農產品 消費者，以 環境 ，因此有必要同時推動 環境及經濟 面的 續性農業發展。為達到消費者保護與落實「安全農業」

之目標，農家實施GAP及衛生管理相關措施的結果，將能保以對進口農產品的安全性與品質之能力，並可提升國產農產品之國際競爭力。

94年度工作重點如下：

- (一) 續輔導93年的16種示範品項，94年度更追加牛、豬、雞、鴨、鵝、魚、蝦、蟹、貝類、蔬菜、水果、茶、咖啡、香料、馬、水禽、臺灣等共計47項農產品，建立產銷履歷標準化作業流程及模式。(詳如圖4)
- (二) 完成上農產品生產履歷管理資訊系統，並規劃建置流通業產銷履歷應用示範，導入臺南市農會、新科學區及心有機農產品連鎖等4家流通業者8處展售商，設置農產品生產履歷查詢機，應用網路提供消費者查詢農產品履歷等資訊服務。
- (三) 成立輔導委員會及工作小組：為落實推動相關示範計畫，自94年起，特由李主任委員導制度建立與工作推動，並成立輔導委員會及47品項之工作小組。輔導委員會(組織架構表，詳如圖4)責建立相關產銷履歷制度、標準化作業及認驗證制度(規劃草案如表1)等。各產品別工作小組(如表2、3)分別由相關改良場長集各該品項之種、栽培管理、土壤改良、病蟲害防治、經營管理及農業推等專家組成，協建置各產品標準化作業規範並實地輔導，以建構與國際標準接軌的臺灣標準作業規範GAP。94年已開2次輔導委員會議，並於4月21日、26日分別開工作小組成員之工作，計於94年6月完成47品項標準化流程之初，並於94年8月完成47品項標準化流程之定，俾利後續資訊系統之開發、辦理與導及實地輔導事。
- (四) 調檢(化)驗費用：藥物或重金屬殘留檢(化)驗為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重要環節之一，亦為確保農產品安全不可或缺的手段。農委會各相關驗改良場所自94年3月起檢討調藥物及重金屬等委檢(化)驗收費標準，以農民。目前各相關驗場所調相關收費標準一之原則辦理。
- (五) 為建立安全農業，確保產銷履歷紀錄資訊之正確性，並證實產品本身農藥及重金屬等殘留合國家(或輸出國)衛生標準，參考ISO、CAS、HACCP、FGMP、GSP、有機農業等之第三者認驗證機制及相關法規，制定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認驗證制度。
- (六) 在現行商品標示法及食品衛生管理法未能完全規範之農產品安全及標示等，制定「農產品安全法」等相關法規，定於94年9月前送行政院審查，俾利於10月前，送立法院審議。

建立我國農產品產銷履歷紀錄制度

- ()6月間邀請日 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專家來臺，赴高 、 等產地進行現場指導，並辦理蔬菜、水果、 產及水產品產銷履歷制度講 會，共4場。
- () 手冊、導入指 之 印及加強 :完成產銷履歷 導手冊一制度 1冊、 行 2冊、消費者 1冊、日本 GAP、JAS相關資料、生產履歷指 等3冊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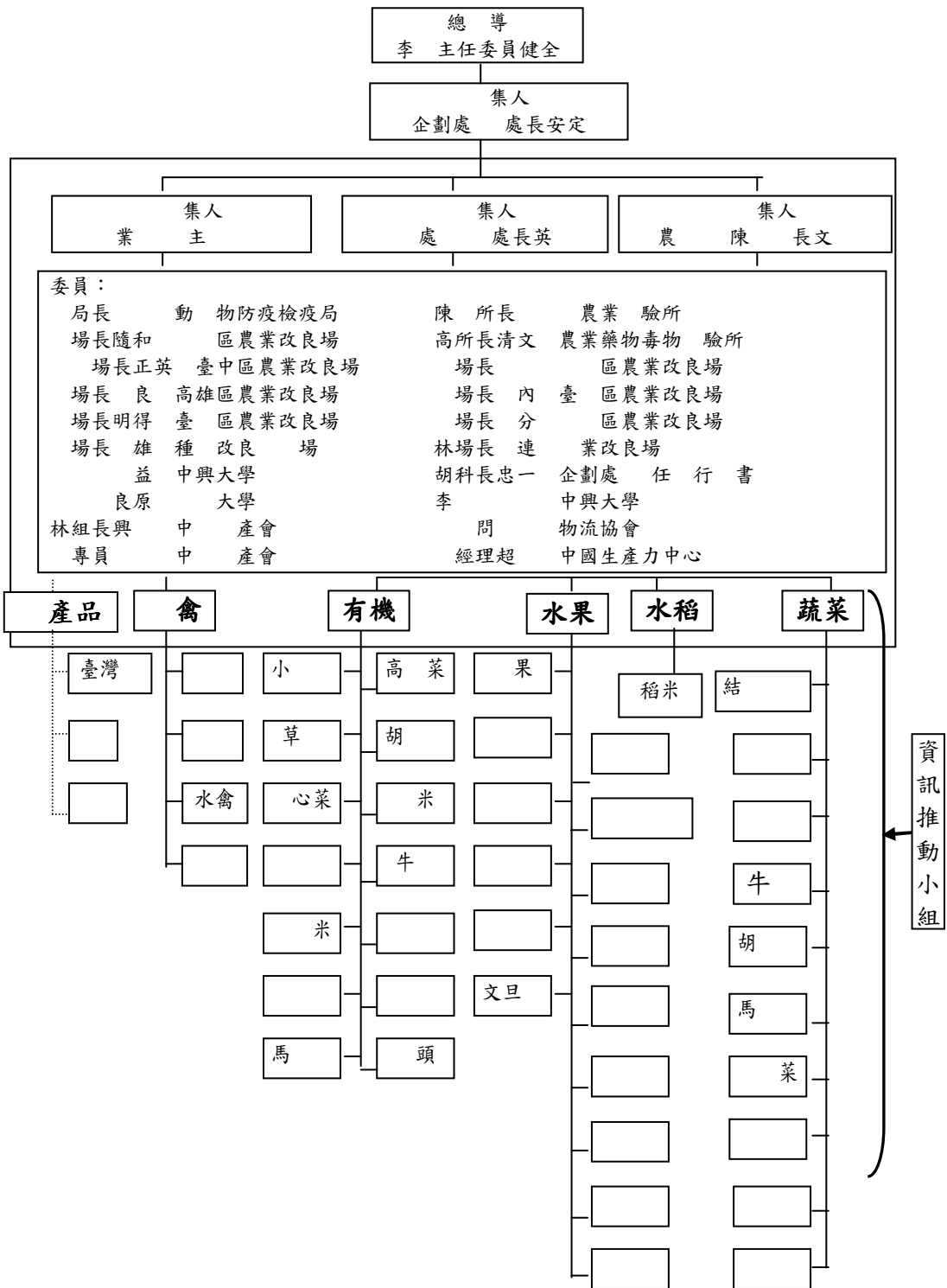


圖 4：本會產銷履歷紀錄輔導委員會組織架構圖

建立我國農產品產銷履歷紀錄制度

表 1 產銷履歷制度與其他認證制度的

自從1987年來ISO組織正式公 ISO9000s系統後，從歐 國 先的 換為國家標準後，此項認證制度便以極 度，擴展到世界各國， 的認證制度已參考ISO9000s修改之，如日本的JIS、JAS、美國UL、中 民國的CNS正字標 。而國內也因不同的目的政也推出如食品GMP、CAS、GSP等等的認證制度。 年來由於一 的病疫、有機食品、農藥殘留...等等問題，使消費者在食的方面 來 不安心。農委會為了讓消費者了解農產品產銷過程的所有資訊，以確保消費者所購買的農產品是安全的，可安心及可信賴的，而發展出生產履歷制度的推 計畫， 望藉由認證、驗證方式來有效 行。因此我 先來 國內知名的認證制度其 如下：

制度別	ISO 9000 (ISO22000)	CAS	JAS	fGMP	GSP	產銷履歷制度(建議)
管理屬性	續改善面(同)	面	面	面	續改善面	面
訴求主題	1. 促使我國品保制度國際化，提升我國品質保證水準，並達成國際間之相互認識。 2. 過程與結果導向並重。 3. 建立及落實品保系統、作業標準。(以客觀證據確保食品安全管理體系，包括危害分析、關鍵控制點計畫和 性安全施程序，以確保食品安全。)	1. 證業者的製造設施、使用原料、生產管理制度及製品的品質與衛生，並赴通路賣場抽 檢，嚴格為國人的飲食健康安全做 關的工作。 2. 結果導向。 3. 建立及落實品保系統、作業標準	1. 為 求農林物資的1.品質的改善、2.生產的合理化、3.交易的公正化與4.使用或消費的合理化等而制定的。 2. 過程及結果導向並重。 3. 建立及落實生產資訊知公 。	1. 為提昇國內食品工廠製造水準，確保加工食品安全衛生與品質 定，並保障消費者飲食安全與 益。 2. 結果導向。 3. 建立及落實品保系統、作業標準。	1. 為促進整體商業的健全發展，加 我 國商業 務品質、強化商 經營管理體質。 2. 過程導向及結果導向並重。 3. 建立及落實品保系統。	1. 「可以追蹤農產品的產銷履歷過程」。 2. 透過資訊的公開化、透明化，讓消費者了解農產品產銷過程的所有資訊，以保證消費者所購買的農產品是安全的，可安心及可信賴的。
認證機關	全國認證基金會(TAF)(未定)	農委會	農林水產省 農林水產消費技術中心	臺灣食品 GMP 發展協會	商業司	農委會/ 立的行政法人
標	(同)	有	有	有	有	有
驗證範	製造業到 務業(食品鏈相關產業)	農水 產品及其加工品	農林物資	食品	有形商	農水 產品
驗證對象	區 及生產 務流程(區 及生產、銷售 務流程)	區 及產品	區 及產品	區 及產品	商	區 及生產、銷售 務流程
驗證機構	民間驗證機構(同)	團法人 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 團法人中 產會、 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	民間驗證機構	推行委員會	推行委員會	民間驗證機構
驗證人員	規定學經歷、 、登錄(同)	、登錄	規定學經歷	、登錄	、登錄	規定學經歷、 、登錄
法 則	(同)		有			有
生產資訊知公	(同)		有			有
推 方式	全面(同)	階段性	階段性	階段性	階段性	階段性

安全農業生產體系研討會專集

驗證依據	ISO 9001(ISO 22000)	通則、專則	通則、專則	通則、專則	通則、專則	通則、專則
法 依據			有			
收費	()					
品質保證能	()					
產品	()					
安全	()					
衛生	()					
強制性						
自 性	()					
標準之特性	品質系統標準(食品安全系統標準)	農產品質標準	日本農林規格	食品工廠製造規範(含 體)	品質保證(良作業規範)	GAP
發證模式	對工廠類別及產品發證 ISO 9001(CNS 12681) (同)	一家工廠，一 驗證書 一種產品，一 合 書	一區 一產 品，一 驗證書	一家工廠，一 驗證書 一種產品，一 合 書	一家商 ，一 認證書	一 ：一農場，一 驗證書 有機：一區 一產 品，一 驗證書
證明書效	證書有效三年(同)	合 書有效 限一， 年 一次。	依產品別不 同， 年到 年	合 輸有效 限， 可續 ，次數不限。	合 書有效 限三年	有效 限一年， 年 一次。

認證制度的分類

年來各項所 的「認證」，充斥在我的 會中， 為我所知的，列如：ISO9000s、ISO14000、食品GNP、CAS、GSP 等等，而其他為大數人所不知更是不 舉。

我 可以

(1)將「認證規範」制定區分為：

- 1.國際性組織：如ISO9000，ISO14000
- 2.國家政 位：如CNS正字標記，食品GMP
- 3.企業團體：如 業之QS9000， 業之AS9000
4. 別公司：如微 公司MCP(Micorsoft Certified Professional)

(2)以「認證對象」區分：

- 1.企業體：如ISO9000、GSP。
- 2.區 ：如CNLA(中 民國實驗 認證)，ISO14000
- 3.產品：如食品GMP
4. 人：如MCP專業人員 定。

(3)以「認證目的」區分：

- 1.提供採購者認知：如ISO9000
- 2.提供消費者認知：如食品GMP、CAS、GSP
- 3.公共安全：如防 性能認證(消防)
4. 護大 益：如電子認證機制(行政院發展考核委員會)
5. 關 貿易障 ：如歐 共同市場之CE標
- 6.專業能力認定：如微 公司之MCP認證

7. 公信力量之 認：如CNLA
- (4) 以有 「 認證標 」 區分：
1. 有認證標：如食品GMP，優良商 GSP，CE
 2. 認證標：如ISO9000，ISO14000
- (5) 以「認證性質」區分：
1. 強制性：以法 規定強制 行，如藥品GMP
 2. 自 性：由申請者基於本身意 而提出，如ISO9000
 3. 自 性：由於組織存在之 關團體要求而提出如QS9000
- (6) 以「認證 能」區分：
1. 品保：大部 之認證以品保制度為主，如食品GMP，AS9000
 2. 環保：現在以ISO14000為主要認證
 3. 工安：目前有以BS8800為規範之驗
 4. 其他：如 人 方面之專業能力

以下為摘錄CNS 13606，「標準化與其相關活動之一 名 及定 」作參考

(一) 作業規範之定

依據中國國家標準(CNS)對作業規範之定 如下：作業規範(Code of Practice)：對設 、結構或產品之設計、製造、安裝、 護或使用，建議實際作法或程序之文件。

考：作業規範可以是一項標準、標準的一部 或 立於標準之外。

至於「標準」亦定 如下：

標準(Standard)：經由共識與 一公認的機構核 ，提供一 或重 使用以提供各項活動或其結果有關的規則、指導綱要或特性所建立之文件， 使在 一情況下 序的最 程度。

考：標準的制定須依據科學、技術及經驗的統合結果，其目的在 提高 會的最 利益。

() 公 適用的標準

1. 國際標準(International Standard)：由國際標準化 標準組織的採用，可供公 使用的標準。
2. 區 標準(Regional Standard)：由 區 標準 標準組織所採用，可供公 使用的標準。
3. 國家標準(National Standard)：由國家機構所採用，可供公 使用的標準。
4. 地方標準(Provincial Standard)：由國家 內 一地區採用，可供公 使用的標準。

考：第1；2；3；4節之定，由於定具有標準身，公
可用性以及為其能配合技術現況須作必要之修訂或改訂，國際、
區、國家及地方標準可構成公認之技術規則。

(三)其他標準：標準也可以為其他基礎所採用，例如部標準與公司標準。
標準可具地緣上影響力，此影響力可能數國家。

(四)認證制度

時下 的認證制度，就產品本身而言，有正字標記、S-MARK、
食品GMP、S-MARK、CE-MARK及JIS等等；就管理系統而言，有ISO
9000、QS-9000、ISO 14000及GSP等等。然而上 認證 有一 共同的
特點是： 是屬於 合性保證 (Assurance of Conformity)[9]。

合性保證 (Assurance of Conformity)

說明產品、過程或 務能達成規定要求，以提供信心的程序。

依據中國國家標準，摘錄與認證制度相關之名 定 如下：

1. 合性(Conformity)：產品、過程或 務能達成規定的要求。
2. 第三者(Third Party)：對於有關問題的結果，公認為與當事者 關連的
人或機構。
考：當事者通 指供應者 第一者(First Party) 及採購者 第
者(Second Party) 。
3. 合性 (Evaluation for Conformity)：對 一項產品、過程或 務能達
成規定要求的程度，作有系統之檢查。
4. 合性查證(Verification for Conformity)：檢查證據以確認產品、過程或
務能達成規定要求。
5. 合性保證(Assurance for Conformity)：說明產品、過程或 務能達成規
定要求，以提供信心的程序。
6. 驗證(Certification)：由第三者出具書面保證 產品、過程或 務能達成規
定要求之程序。
7. 認證(Accreditation)：主管機構對 人或 機構 予正式認可，證明其有
能力 行 特定工作之程序。
8. 驗證系統(Certification System)：為 行 合性驗證，且具有其程序與管
理規則的系統。
考：(1)驗證系統可行之於國家的、區 的或國際的 面。
(2)管理與 行驗證系統的中 機構得分 其驗證 合性之工作與
力。
9. 驗證機構(Certification Body)： 行 合性驗證工作之機構。
考：驗證機構可以自行從事 與檢驗活動，或 其他機構代
為 行此等工作。

10. 合標記(驗證) Mark of Conformity (for Certification) : 依驗證系統規則核發或使用 保護之標 , 對指定之產品、過程或 務 合特定標準或其他規範性文件提供適當之信心。

表 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產銷履歷示範計畫有機米(米)產業工作小組
 輔導 位：農委會 區農業改良場 辦人： 電：03-8521108#340
 行 位： 米產銷班 責人：賴 電：03-831599

工作小組專家名

名	位	稱	聯 電	手機	傳	電子信	專長屬性
	作物改良課	理研究員	03-8521108 340	0921862965	03-8537040	pan@mail.hdais.gov.tw	栽培管理
大平	作物改良課	理研究員	03-8521108 340	0921172214	03-8537040	dahpyngs@mail.hdais.gov.tw	栽培管理
陳	作物環境課	研究員	03-8521108#370	0921172212	03-8534914	hdais370@mail.hdais.gov.tw	土壤改良
陳 民	作物環境課	研究員	03-8521108#370	0928299330	03-8533740	cheminchen@mail.hdais.gov.tw	病蟲害防治
	農業推 課	研究員	03-8521108#190	0928299061	03-8534761	weiting@mail.hdais.gov.tw	行銷及農民組
林	農會推 長		03-8832111 274	0912227141	03-8832890	fl.fa@msa.hinet.net	行銷及農民組

表 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產銷履歷示範計畫稻米(益全 米)產業工作小組

輔導 位：農業 驗所 辦人：安組長 電：04-23336503
 行 位： 農會 責人： 長 電：04-23303171#215
 傳：04-23333960 04-23390248

工作小組專家名

名	位	稱	聯 電	傳	電子信	專長屬性
賴明信	農 組	理研究員	04-23302301-102	04-23302806	mhlai@wufeng.tari.gov.tw	栽培管理
	農化組	理研究員	04-23302301-432	04-23302805	liujc@wufeng.tari.gov.tw	土壤營 管理
陳	農化組	研究員	04-23302301-415	04-23302805	chilling@wufeng.tari.gov.tw	農業環境保護
	病組	技	04-23302301-510	04-23302803	hsiehlj@wufeng.tari.gov.tw	病害管理
	應動組	理研究員	04-23302301-603	04-23302804	jzyu@wufeng.tari.gov.tw	蟲害管理
美	應動組	理研究員	04-23302301-619	04-23302804	yaomc@wufeng.tari.gov.tw	及蟲害管理
高	應動組	研究員	04-23302301-613	04-23302804	chkao@wufeng.tari.gov.tw	農藥研究

結

「活在21世紀的人，能 確實知 自己所食用的食品，是由誰、在何處、以 方式栽培、採收及運送等資訊，是何等 的。」歐美及日本等先進國家， 於食品安全已成為21世紀農業界的首要課題，已分別實施食品產銷履歷可追溯制度，架設生產者、流通業者、消費者之間相互聯 共 產銷資訊的 ，建立 責任的產銷機制，訴求「消費者至上」、「讓農產品

能更接「消費者」、「讓消費者有參與農產品產銷過程之「利」，確保飲食消費安全。

如何，從生產即輔導農業生產者依據消費者所需之各階段食品產銷標準作業規範與衛生管理標準從事生產，並將產銷履歷資訊的公開化，建立食品安全與安心制度，讓消費者能對購買的產品產生信賴，當食品發生問題時，亦能即處理、回收成品或追溯責任，將農場與餐桌密連結，讓食品的安全路更有可循，並能得確保，導入產銷履歷可追溯制度已成為後農業發展的必然。因此，全面推動產銷履歷可追溯制度，除了有利於拓展農產品外銷市場，創造農業生機之外，也是保障國人飲食生活安全的有利手段，更是全體生產者、消費者及通路業者

的策略。中國已從去(2004)年11月26日於開始推動地區性產銷履歷制度，將來若全面實施之後，將直接威脅我國農產品之國內行銷與國際競爭。此外，地區除日本之外，國、國等也已紛紛規劃實施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

總之，從農產品產銷履歷可追溯制度已成為先進國家21世紀各國政的重要政策之一，且其發展動向已逐現務化之，將來恐將成為各國政以保障其國民飲食安全之名，行限制國食品進口之實的重要手段。目前我國農產品輸出總40的日本進口商，對於我國輸出該國的農產品及食品，已經全面要求必須檢生產履歷紀錄。所以，我國將來為拓展農產品國內或國外行銷通路，實施並落實產銷履歷可追溯制度已成為不可或的基礎要務，也是當前我國不容的重大農政課題。

隨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的推動，國內消費者對於食品安全的認知意識逐提昇，在可以

的將來，農產品的責任產銷機制、品牌化、地方特化、分化及電子商務化將逐形成，新一的農產品物流命將應運而生。為實現產銷履歷制度，確保「從農場到餐桌」安全安心之目標，公開農產品產製銷等重要環節之健康與衛生管理流程資訊最基本之件。93年農委會開始推動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以來，透過體及，國人對於農產品產銷履歷已有初步認知，也到消費者及流通業者之，更已將涉及47項農產品之農委會相關驗改良場所專家有效整合起來，集益共同制定優良農業規範GAP，此一劃時代的各品項之專家、及威的整合可臺灣農會史上之創舉，對於提昇農業經營能力、建立合理施肥及安全用藥制度。依農委會現行掌，當前推動此一示範性計畫制度，

有若課題待解決：

(一)成立專責位：

消費者權益及消費者保護日重視，我國於2001年初，將「農業及食營部」更名為「消費者保護及農業部」，成為全球第一將消費者保護直接置於農業部名稱上的國家，也帶動了農業與消費者保護並重的世界潮流。日本農林水產省亦於2003年7月設立「消費安全局」，加強控管農產品和食品衛生安全風險。本會已於送行政院審查的農業部組織架構下，增設專責單位—「消費安全司」，專司加強農、水、林產品的衛生安全相關工作，將農產品的衛生安全問題，推升至與農業產銷發展並重之地位。消費安全司之業務掌理，須與衛生、消保會等部會進一步商分工，方能架屋，以發加強效果。

(二)各相關部會及市政配合辦理：

為實現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必須公開農產品產、製、銷所有流程資訊，依本會現行掌理僅能主管至農產品拍賣市場及禽畜市場為止之農政相關業務。因此，將來有必要將主導機關提升至行政院級，俾利整合食品衛生相關主管部會，同時亦需各市政配合導辦，方能有效貫落實。

(三)完成相關立法作業：

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內可以行政命令推動，將來若擬全面實施，應先完成立法等法制相關作業，方為長久之計。準此，工程之要務，有必要參照日本規範食品衛生及標示之「JAS法」、食品安全基本法、農藥取法等，研商制定類「農產品規格及標示法」等相關法規，方能健全。

(四)研究導入ISO22000之可能性

食品安全一直是全球食品供應鏈中的重要問題。ISO組織正在制定ISO22000標準，此標準同時描述食品安全管理體系要求的使用指導標準，是可供驗證和註冊的驗證標準，係由風險管理與遵從法等要素所構成的管理系統，將有助於相關食品企業的持續發展，先進國家正積極研究導入。將來在制定臺灣標準生產作業規範時，有必要研究導入ISO22000之做法，俾與國際標準接軌。

(五)活用ISO及先進國家優良農業規範GAP做法，建立產銷各階段GAP

健全的食品安全鏈為產銷履歷制度的基礎，完整的GAP應包括農場到餐桌各階段，如：1.優良農業規範—生產者、農家。2.優良農業規範—生產團體。3.優良流通規範。4.優良販賣規範—售業等4種規範(如表四)。健全的食品安全鏈必須由各階段主體業者確實認知優良農業規範制度相關理念，並遵照相關法規、落實品質保證制度，方能健全。是以，在完成GAP生產之後，有必要逐步建構生產團體、流通、販賣等階段之GAP。

表 4 食品安全鏈—蔬果品質保證制度主要項目表

	1.優良農業規範/ 生產者、農家	2.優良農業規範/ 生產團體	3.優良流通規範	4.優良販賣規範/ 售業
0	理念、法等	理念、法等	理念、法等	理念等
1	農場及設施等基本 管理	收集生產者的基本 資料	集貨管理	消費者購物
2	栽培計畫之製作與 保管	制訂生產計畫	加工、選果管理	法
3	栽培紀錄之製作	檢查、確認生產者 紀錄內容	出貨管理	建立公平交易制度
4	栽培紀錄之保管	整及檢查各生產 者的栽培記錄	配送管理	提供資訊、通
5	農藥及化學肥料等 之保管與管理狀況	農藥殘留檢查及土 壤檢查等	關 環境	組織體制
6	用水管裡	關 環境	衛生管理	進出貨之檢查
7	收穫、保管及出貨 管理	衛生管理	健康管理	設施管理
8	關 環境	集貨管理	組織管理	實施各種分析
9	衛生管理	販賣管理		充實各種標準
10	健康管理	出貨管理		書類管理
11	加工場與物流	健康管理		
12		組織管理		

註：2005年3月28日，日本農業協同組合新，「食物 保證的品質為何」，
<http://www.jacom.or.jp/kensyo00/kens101s05032801.html>

()推 用藥之檢討

據先進國家對消費者所做的問 調查資料 示，一 消費者最關心的
產銷履歷紀錄內容及食品安全項目為農藥殘留及化學肥料重金屬殘留問題，
若國內進行相同調查，其結果或 大同小 。 目前各相關改良場所於進行
優良農業規範GAP制定時， 面 物保護手冊推 用藥與當前生產者 間
實際使用農藥品項之間的落 及格。生產者所使用的品項 然 於 物保
護手冊推 用藥項目，且生產者目前使用中的未登記的農藥， 農產品輸出
國 可使用， 未 在國內進行 間 驗或通過 驗， 如此類之法 與
現實之落 ， 應審 正視，並 求儘 解決之 ，否則合理的優良農業規
範GAP之制定及 後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之全面推動，恐 以 。

()加強生產者有關優良農業規範GAP實務操作之

為建立健全的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農委會將於8月 完成與國際操作標準接軌的臺灣 優良農業規範GAP。為使生產者能方便並順利的據以進行間生產管理及紀錄，並利公正第三者實施驗證，必須針對相關人員加強辦理GAP實 務，方能確保GAP所具有的 功能完全發 揮。

()生產紀錄資訊化

目前先進國家之產銷履歷紀錄，除牛 乳 以 標識別號碼追溯產銷資訊之外，利用1.農民團體或 販 自製 產品、2.記錄紙 供電 或利用e-mail查詢、3.於商 舖之貨架或產品上，以 傳 告 或面 (POP)方式，公開生產者照 及產銷履歷相關資料的情形相當 普遍。為建構能 供消費者即時查詢的完整產銷履歷追溯機制， 有必要在審 慎考慮過使用 器材的開發成 度及價格合理性前提下，將產銷履歷紀錄資料 數位化，並配合產銷上下游交易對手及消費者之需求，建構能立即提供資訊之可追溯、追蹤系統。

參考文 獻

1. 全 國 農 業 協 同 組 合 中 心 全 國 農 業 協 同 組 合 連 合 會 2003年3月 JA生 履 記 運 動 日 本
2. 全 國 農 業 協 同 組 合 連 合 會 全 國 農 安 心 <http://www.zennoh.or.jp/zennoh-anshin/index.html>
3. 法 人 日 本 協 會 法 人 農 協 流 通 研 究 所 2004年3月 構 向 外 食 業 日 本 1-69
4. 法 人 農 協 流 通 研 究 所 2004年3月 果 物 日 本 1-130
5. 食 品 導 入 策 定 委 員 會 2003年3月 食 品 導 入 手 引 日 本 1-71
6. 農 林 水 省 2004年4月 JAS法 規 格 、 表 示 制 度 概 要 日 本 1-19
7. 農 林 水 省 2004年10月 食 品 構 向 考 方 日 本 1-9
8. 農 林 水 省 2004年10月 知 食 品 日 本 1-15
9. 農 林 水 省 2005年4月 食 品 安 全 策 定 、 及 (初 稿)
10. 理 雄 2004年8月20日 食 安 全 書 日 本 1-247

Establishing Agricultural Product Production and Marketing Traceability System in Taiwan.

Jong-I Hu

Abstract

The foot-and-mouth disease, BSE, and birds flu occurred internationally one after another, creates the producer and the consumer extremely restless and panic. Food safety becomes the most important point from present food supply chain immediately. Europe, America and Japan as well as advanced countries therefore induce food traceable system, in order to demand food safety and security, to guarantee the production and marketing information in public and transparent, from "the farms" to "dining table." Therefore, in contrast to food appearance, the price, and the quality, food security has become one of the major factors of which the advanced countries' consumer most considers.

This article discusses the status of the implementation to promote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and marketing traceability system by the Council of Agriculture, starting from 2004. And outline the 2005 demonstration plan, current bottleneck and the future prospect.

Key Word: Food Traceability System, Agricultural Product Traceability System, Food Safety